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0月30日，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网公司”）通知，自本公告披露日起12个月内，南方电网公司拟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网资本”），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资金来源为南网资本自有资金。
-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 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电网公司”）分别持有公司 2,086,904,162 股和 146,719,000 股 A 股股份，合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69.89%。

3. 南方电网公司及云南电网公司在本次公告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1. 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

2. 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A 股。根据市场情况，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

3. 本次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4.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

5.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南网资本自有资金。

6. 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四、其他说明

1. 公司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